

家長須知及配合事項

一. 幼兒接送注意事項：

- 1.入園時間:星期一～五 8:00～9:00(請不要遲於此時間，以免影響孩子的學習)
- 2.接回時間:星期一～五 16:00～18:00
- 3.逾時托育: * 18:30 以後接回者，每次半小時為一時段，第一時段收 50 元，第二時段收 100 元，第三時段收 200 元，不滿半小時以半小時計算。
- 4.若家長有事，須將幼兒留園或委託別人來接時，請提早來電告知，以確保幼生安全。

二. 搭乘娃娃車注意事項：

- 1.為顧及幼生的行車安全及縮短幼兒的乘車時間，請乘坐娃娃車的家長配合，**請您按時帶幼生至預定地點或家門口候車。**
- 2.乘車幼兒送回家無人時，一律帶回園所，再由家長來園接回。若幼生隔日必須請假者，請提早來電告知。
- 3.乘車幼生當日必須留園自接或改變地點，請於中午 12:00 前來電告知。

三. 幼兒的衣著：

- 1.請讓幼兒穿著舒適、耐洗、便於運動，容易穿脫的上衣來園上課。
- 2.每週一、四穿著**運動服**，每週二、三、五穿著**圍兜+便服**。
- 3.請為幼生準備一套換洗衣物放在園裡，以便需要時更換。
- 4.請家長將幼生衣物及物品寫上名字以免遺失。書寫位置如下:衣服、外套(標籤後)、手帕(右上角)、雨衣(標籤後)、雨傘(傘柄)、水壺(蓋子上)…等。以便遺失時易於找回。

四. 家長與園方聯絡方式：

- 1.每日書寫家庭聯絡簿，以便園方與家長取得良好共識及聯繫。
- 2.不定期電話聯絡，以便取得立即性之溝通與聯繫。
- 3.不定期舉辦親子講座、親子活動、節慶活動、教學觀摩，以增進園方及家長間之良好關係。
- 4.親師時間：**歡迎您利用中午 13:00～13:50；下午 16:30～17:30 之時段來電。**
- 5.請您每日撥出 20 分鐘，陪孩子談談心、聊聊天、並檢查書包是否有通知單、或是親子活動需要簽名。

五. 幼兒健康保健及請假事宜：

- 1.若發現幼兒有傳染疾病，請您讓孩子留在家中休息，**需服藥幼生請您將『用藥時間及劑量』**填寫於家庭聯絡簿中告知老師，以便按時餵藥。
- 2.幼兒在園若有嚴重疾病或意外事件，園方會請『**護理人員**』做初步處理，並通知家長接回就醫或回家休息。
- 3.若幼兒因事不能來上課，請您事先以電話請假。

六. 繳費事宜：

- 1.本園於每月 25 日發放次月之費用袋，每月費用單詳列(雜費+活動費+材料費+午餐費+點心費+交通車費)請您於次月 5 日前將費用裝入費用袋中，繳回本園。
- 2.乘坐娃娃車之幼生，您可請親手交由隨車老師代收，並於兩日內拿取收據，收據若沒有發回，請來電詢問。
- 3.幼兒請事假或病假，退費辦法依[新北市教保服務機構收費及退費標準]辦理。

【退費辦法】

A.幼兒因故無法就讀而離園者，本園依下列規定辦理退費：

- 學費** (1) 學期教保服務起始日前，表明無法就讀者，全數退還。
(2) 學期教保服務起始日後，未於學期三分之一離開者，退還三分之二。
(3) 學期教保服務起始日後，逾學期三分之一，未逾學期三分之二離開者，退還三分之一。
(4) 學期教保服務起始日後，逾學期三分之二離開者，不予退費。
(5) 學用品已製成成品者，不予退費，並發還成品。

B.請假退費

月費: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應按當月就讀日數比例，退還請假或停課期間之午餐費、點心費、交通費、按日或按次計算之課後延托費等代辦費項目，其餘項目不予退費：

- (1) 事先請假且實際請假日數連續達上課天數五日以上。
- (2) 因法定傳染病、流行病或流行性疫情等強制停課，幼兒於停課期間配合停課。
- (3) 國定假日、農曆除夕與春節假日等連續假日達五日(含例假日)以上。

前項第三款之退費，採事先扣除方式辦理。但辦理補課之彈性放假日，不予退費。

※退費範例如下:

每月午餐費 \$1,500 每月點心費 \$1,200

$(\$1,500+\$1,200)/\text{當月實際上課天數}=1 \text{ 天扣費金額}$

例:1.大雄請假從周二至下周二，中間不含周六、周日，共為 6 天

退費金額~ $(\$1,500+\$1,200)/\text{當月實際上課天數} \times 6$ (搭乘交通車另加退車費)

例:2.小英出遊一個月，全月未到園

退費金額~ ①月費: \$2,700 (搭乘交通車另加退全月車費)

②學費:不退